

证券代码：873804

证券简称：华鸿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资金来源合法合规前提下，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短期理财产品，其中人民币理财产品不超过 9,000 万元，美元理财产品不超过 500 万美元。

（三）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人民币理财不超过 9,000 万元，美元理财不超过 500 万美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期限

公司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额度内循环滚动使用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均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及非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委托理财投资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收益、盘活公司的存量资金、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华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